

現觀莊嚴論釋

顯明佛母義之燈略疏 (第一冊)



福稱尊者 著
釋法音 譯釋

現觀莊嚴論釋

顯明佛母義之燈略疏 (第一冊)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福稱尊者 著
釋法音 譯釋

普為出資及讀誦受持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

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
所有刀兵劫	及與饑饉等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
讀誦受持人	輾轉流通者
現眷咸安樂	先亡獲超昇
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

《現觀莊嚴論釋—顯明佛母義之燈略疏》(第一冊) 004

作者：福稱尊者

譯釋者：釋法音

文字整理：黃秀鳳

出版者：妙音佛學會

聯絡處：高雄市三民區義永路68巷6號11樓之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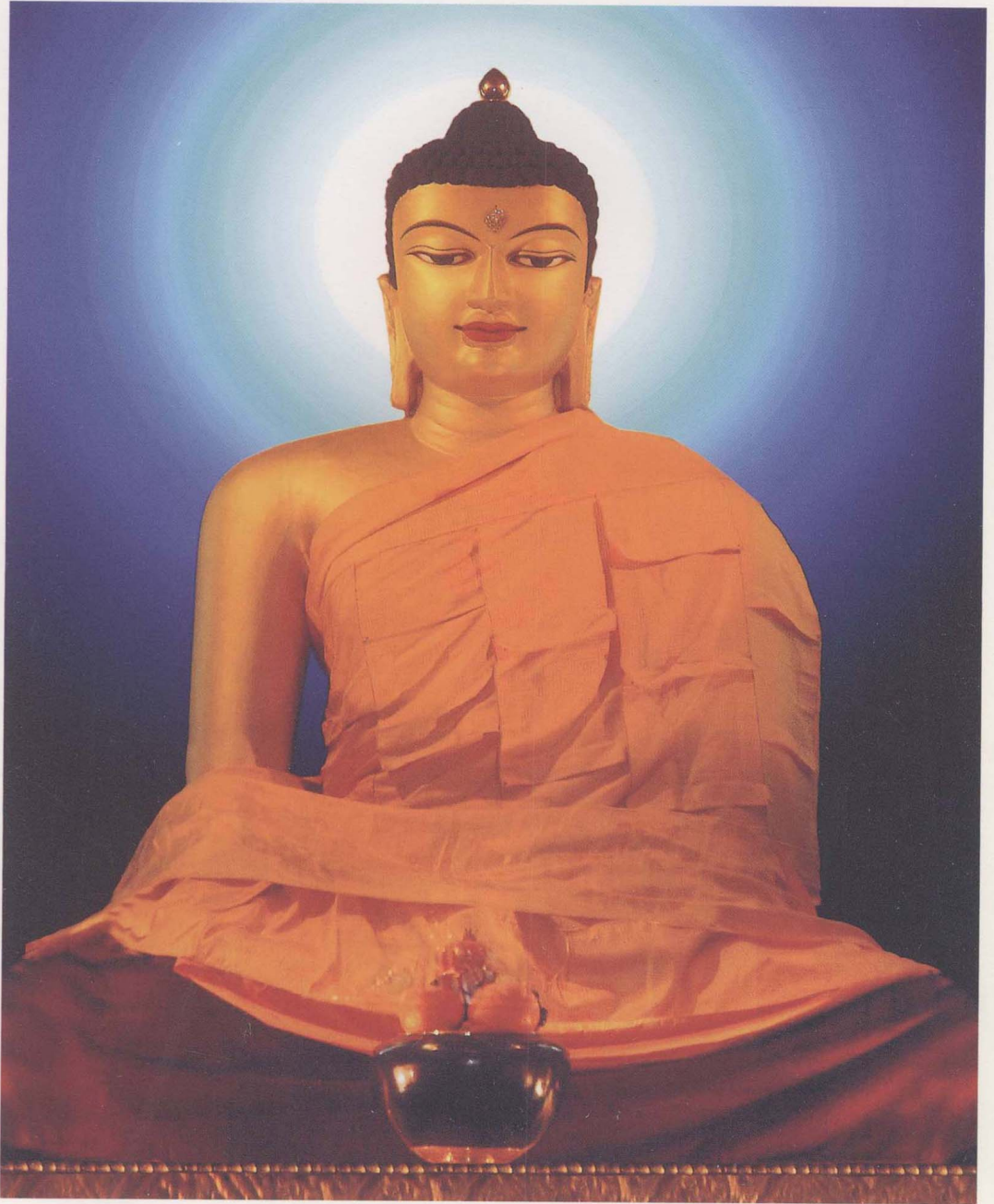
電話：07-3966234

E-mail: omitof6868@hotmail.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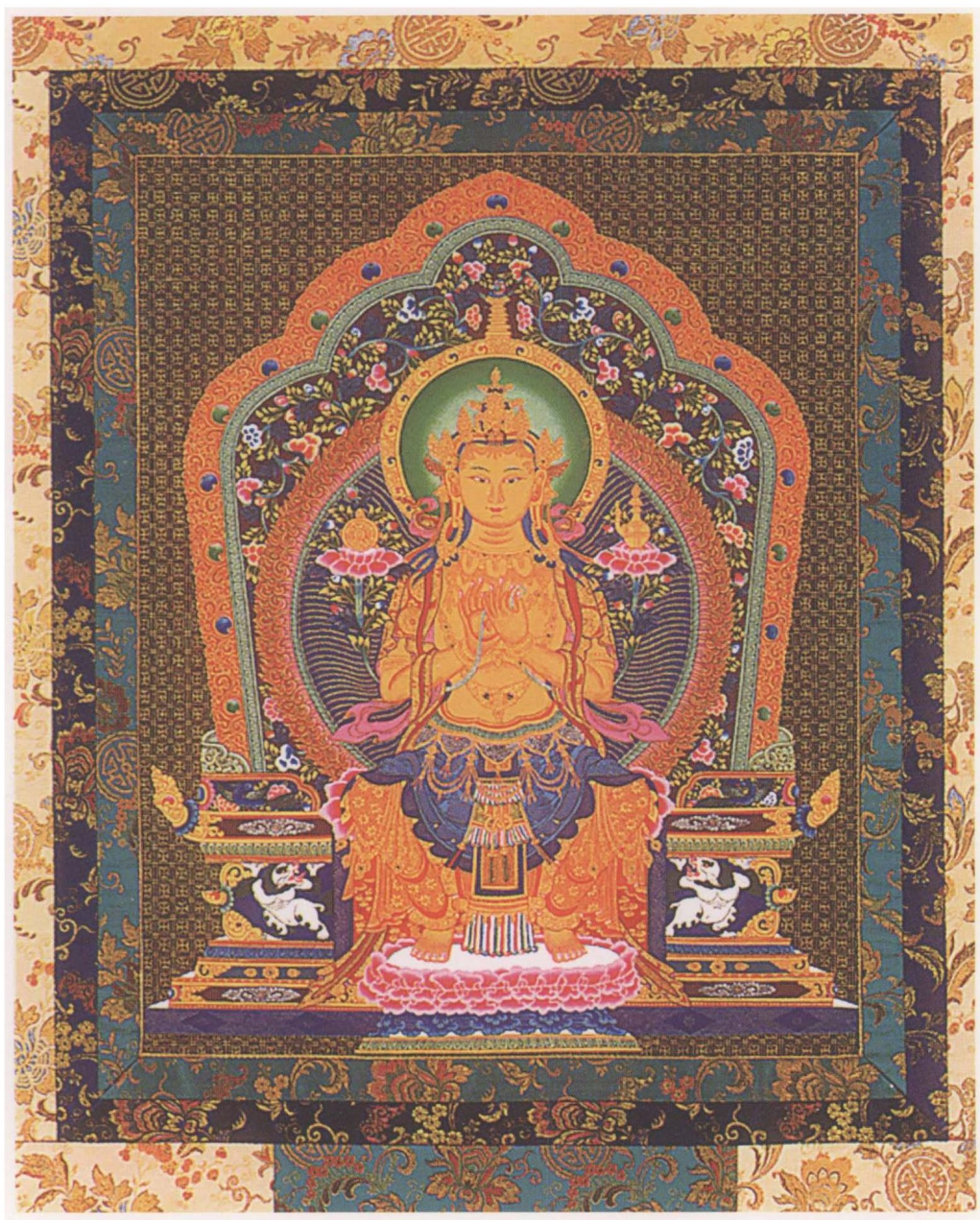
承印：鴻順彩色印刷製版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7-3162246

二〇〇七年十月 初版(非賣品)



本師釋迦牟尼佛



彌勒菩薩



無著菩薩



目 | 錄

一、代序	2
二、譯釋者說明	3
三、作者簡介	5
四、正文目錄	9
五、《顯明佛母義之燈略疏》正文	10
六、迴向	397



代 序

法音法師中文藏文造詣甚深，將藏傳佛法譯成中文，數量頗多，功不可沒。《現觀莊嚴論》譯釋，係依福稱尊者所著，加以詮釋，使學者易於入門，功德無量。囑愚為序，其文中已有詳細說明，愚實為贅言。

《般若經》顯義為闡明諸法畢竟空，《現觀莊嚴論》是宣說《般若經》隱義，以八事七十義，說明修道次第，如何現觀由凡夫至成佛之理。目前宗喀巴大師之《菩提道次第廣論》，學習者眾，如欲完整了解道次第，《現觀莊嚴論》則為必讀，本書將有極大幫助。愚以不揣簡陋，綴言推薦。

林耿如 於美國加州



譯釋者說明

《現觀莊嚴論》，為一生補處至尊彌勒怙主所造，由無著菩薩聽受而普傳人間；千餘年來，此論廣為佛徒研習，作無量有情利益。

在西藏，不論哪一教派，除就廣略差別，此論悉皆列為僧眾必學。此論即是《般若經》之義釋，《般若經》教說顯義空性次第及隱義現觀次第，含蓋了空性大悲為體的佛法精華；此論即由八現觀及七十義之上主要解釋《般若經》的隱義現觀次第，亦即三乘世俗道次第。倘若於此論能夠善巧，結合修行，則當能於三乘道體——特別於無誤圓滿的大乘道體得一堅固定解與修證相應，故深學大乘、欲求決定勝者，此論之聞思修誠然極要。

此論之註釋甚多，西藏歷來相關釋疏，據略估逾於一百五十種以上，餘處之專論與釋難尤多，本書《顯明佛母義之燈》即為其一。本書繁簡適中，具詞具義，且旁引教理、要言不繁地結合經論釋答辯破立，揭陳要旨，如理而釋，依此研習探討經論義海，當可一窺堂奧。數百年來，在格魯派，本書亦為哲蚌寺洛薩林學院及甘登寺夏則學院的學習教本，通常僧眾必須研習五到七年之久，頗為廣行。

本譯文採用錫金印行之藏文版，本書內文部分括號及括號內的文字，藏文原稿未具，係譯者為了疏通譯文而附加；復在

正文之前，附錄作者簡介與此論根本句頌，以便察知。此外，為令易於現知當下所述主題，正文目錄及文中標題亦為譯者所加；文中根本句頌也大皆直接引用法尊法師之譯文，不敢掠美，特此說明。

在淺釋部份，乃是儘量以有限的所學所知，或逐句，或分段，如其次第，淺略解釋經論詞義，並結合當下主題，作一些相關性的法義補充，間或以問答方式顯明其義。此復，在行文之中，當下文義，若有需要加以標示或提示者，則以括弧小字呈現，原著譯文與譯者釋文並以粗淺字體區隔，俾易於了達其義，在每一講的最後，也提供重點問答，如此，期能對於深入與集攝法義、遣除無知與疑惑，有所助益。

在學習過程中，曾蒙色拉寺伽學院退位住持洛桑次仁格西等多位師長慈悲教導，解惑釋疑；又蒙黃秀鳳居士發心謄稿校閱，襄助出版事宜，特此致謝。文中若如理而釋，咸歸師恩；若所述有誤，自當懺悔。今此先行發行第一冊，爾後觀待因緣，再予印行餘冊。由於譯釋者障深慧淺，所學有限，錯謬之處，祈請斧正。

願此原著及譯釋功德，一心至誠迴向如來正法恒久住世、虛空一切眾生得到究竟安樂！

二〇〇七年十月

釋法音 於妙音佛學會



作者簡介

福稱尊者（以下簡稱尊者），第八勝生地狗年、西元一四七八年出生於西藏潔塘。年幼時在潔塘寺住持福吉祥前受具足居士戒，賜名「福稱」；後在佛賢阿闍黎前受沙彌戒，並於桑樸寺初學教法。

西元一四九三年，十六歲，來到藏區，正式入格魯教法之門，以十二年之期依止大善知識妙音有義足前，廣學五大部論、道次第、密法等。西元一四九七年，二十歲，在至尊寶賢前受比丘戒，並於阿闍黎達瑪西、慧賢、具德光法主、及善慧稱等座前究竟聞思修一切佛法；後在潔塘寺等與諸大德巡迴共學，復於桑樸寺等執持噶當派教規的六大寺院中巡迴共學。據云，尊者在潔塘寺大阿闍黎俱喜幢足前聽受一次《戒經根本釋·花鬘傳承》即無餘了知；對此，尊者自述云：「大阿闍黎俱喜幢廣博通曉戒法，我亦以宿世甚深習氣，無諸劬勞即知教法根本戒律，並於說戒得無所畏怯之勇力。」其間，也以六個月餘遍學《道炬論》俱釋等許多修心法類，善巧修心。後復返回藏區，在大法苑吉祥哲蚌寺依止大成就者功德海，廣受諸續部之灌頂、開許及聽聞生起次第、圓滿次第等無邊教授；特別閉關近修本尊，得諸清淨現，甚為殊妙。

西元一五八年，三十一歲，住於上密院，彼時上密院啟建

才過三十一載。尊者依止於上密院第三任住持具法慧足前，並在第十二代甘登墀巴等前聞受那若六法等無邊甚深教授、灌頂及口傳。西元一五一一年，在上密院僧眾結夏時，住持具法慧示現病相，尊者悉予如理承事，後在囑咐尊者需執持守護此一密院而入滅。三十四歲，尊者即登上密院堪布法座，成為上密院第四任住持。西元一五一三年，尊者傳授吉祥密集金剛之生起次第與圓滿次第，並嚴訂僧伽教規，直至西元一五二四年，在此十四年間竭力守護教規與法規，從此上密院及下密院才被等視敬事。

而後，一切種智僧海大師指示尊者需回哲蚌寺洛薩林學院傳授教法，遂於西元一五二四年，從上密院返回哲蚌寺。西元一五二五年，四十八歲，造《般若總義》，後來即成為哲蚌寺洛薩林學院與甘登寺夏則學院僧眾之學習教本。西元一五二八年，五十一歲，造《中觀總義》，彼時尊者為夏則學院第十一任及洛薩林學院第十二任住持。西元一五二九年，五十二歲，造《噶當教法史·意之端嚴》。西元一五三年，五十三歲，造《戒律總義·教理日》。西元一五三一年，五十四歲，造《中觀探討》。西元一五三三年，五十六歲，造《俱舍總義·善顯所知》。西元一五三四年，五十七歲，造《釋量論釋難善顯密意》，直至西元一五三五年、五十八歲之間，廣傳三藏四續之義，以解行合一之上善為守護文殊怙主第二能仁的顯密雙運教法寶藏。



西元一五三八年，六十一歲，造《王統變幻之鑰》等。西元一五四二年，六十五歲，造《戒學時令》，時僧海大師示寂，後聽眾請，遂於西元一五四三年、六十六歲登哲蚌寺法座，並善治所有已趨衰微的戒律宗規，符合所化根器授法常無間斷。

西元一五四六年，六十九歲，供養傳授三世達賴喇嘛居士戒，並賜言：「福海吉祥賢教法日遍一切處而勝利」。西元一五四九年，七十二歲，在具足三師之上，供養傳授達賴法王沙彌戒，並授以無邊灌頂、口傳及教授。西元一五五年，七十三歲，在哲蚌寺撰《戒律教史·信心降處》，也守護許多噶當派祖庭。西元一五五二年，七十五歲，將哲蚌寺大法苑供養三世達賴喇嘛；彼時尊者亦為神變大願法會的法主，廣為眾生及教法祈願。

尊者如是廣行白法，因此不論僧俗公私無間晉見時，甚或一貧乞，亦從不令失望而返，皆令財施滿足；尤其於上下輩儕皆能一切慈愛，心平等持。尊者平日修持亦常得無間之清淨現，畢生以智者三事——講說、著述、辯論——之上將無垢的佛教法寶無量廣弘，真正證得無諍的解行合一的大善知識果位。

第九勝生，西元一五五四年，尊者七十七歲，以當世有緣所化度化已盡，遂在一黎明之際圓寂，溶入無漏法界。安奉遺體直到一五五六年，供眾朝禮；而後火化時，心、舌、眼火



不能燒，並得大悲十一面及種子字之舍利甚多，後俱裝藏金像中，供人禮拜。

（釋法音節譯自阿伽仁波切著《福稱尊者略傳》藏文版，一九八五年，哲蚌寺洛薩林學院出版。）



正文 | 目錄

一、造論禮讚與誓願	10
二、概說	24
三、禮讚的探討	55
四、離一多等正因	94
五、三智含攝八現觀義	161
六、涅槃	166
七、法輪	204
八、撰述誓願	307
九、菩薩何時圓滿二乘斷證功德	318
十、圓滿本願、成熟有情、嚴淨佛土之量	333
十一、此示正究竟	341
十二、目的等四法	355
十三、十法行	359
十四、經論	362
十五、般若	371
十六、八現觀	385



第1講

我們有緣在此一起修學詮說圓滿佛道的方便——《現觀莊嚴論》教授（以下或簡稱《莊嚴論》），感到歡喜。《華嚴經》說：「應觀法界性，一切唯心造。」直說了善心是去除心垢、成就功德的主因。聖人與凡夫的差異，並非在於種性與性別，或其他因素，而是在於心上功德而安立凡聖。同時，輪迴的境界、依報、正報殊勝好壞、淨土或穢土，皆依眾生心而安立，道與道之間的增上也是在心上安立，離心即無道可言。

此外，我們所以內心產生苦樂，都由心調不調伏導致；依煩惱造業而受苦，也是來自於心。因此從業果上說，應以身、口業為次，意業為主，三界唯心即是此意。

功德好壞、善惡大小，必從意樂判斷，與心有關。進言之，解脫與成佛悉從心上安立，當心上遠離了煩惱障即得解脫，心上遠離了所知障則成正覺；也就是當一心可以同時親證一切法時（二諦所攝），稱之為佛。

由上所述，一切苦樂，包括眾生所以輪迴無邊，或想得解脫，欲求成佛，皆與心息息相關。佛法是心法，勸令調心為主，學佛何處學起？設法調心——基於我們所面對的生活、今生或來世都與心有關，故需調心。

但事實上，調心不易，譬如要求我們不殺生不造惡，可能做得到，但是要求我們不生氣，而且立刻做到，是很難的，皆

因三毒熾盛，心未調伏故。觀待而言，調心不易，勉強不來，也不能唯靠祈願，或請求三寶加持，更不可能以贖罪方式。那麼如何調心？聞思修證正法才是調心方便，能使頑劣的心更趨柔軟，並不是只靠祈願或加持等。

大體言之，佛說一切法皆為破除眾生心中的煩惱而說，準此，調心需與廣大經論結合；若以口訣方式，則力量較為微弱。既然教法皆從調心方便而說，我們豈能不發淨願修學廣大經論？

如上述，若不將所學經論做為修行指導，則缺失有三，即：1.成所學廣大經論與修行無關，解行分家。2.易成直接或間接謗法。3.由不恭敬法，導致教法隱沒世間。

上述三點是目前嚴重存在的問題，且有愈演愈烈之勢，不能不善予釐清、認知、察覺。總之，對於佛說，說法者與所說的法、聽法者與所聽的法當無距離感，不應解行之間如同可容下一個大胖子般，就成解行分家、聞修無關了，這是極所不樂見的。只要朝著正確目標，方向無誤，現在做不到或做不好，不用太在意；做不好、做不到是正常合理，不可接受的是不想做——不想做與做不到是兩回事。做不到的理由可能是，精進不足、法義太弱、方法錯誤、過去因緣不好、逆緣太多、順緣不具或其他因素等等；儘管如此，不能因而中斷甚或放棄。要言之，若不想做又不指向調伏身心而學佛是不應道理的，當自策勵。